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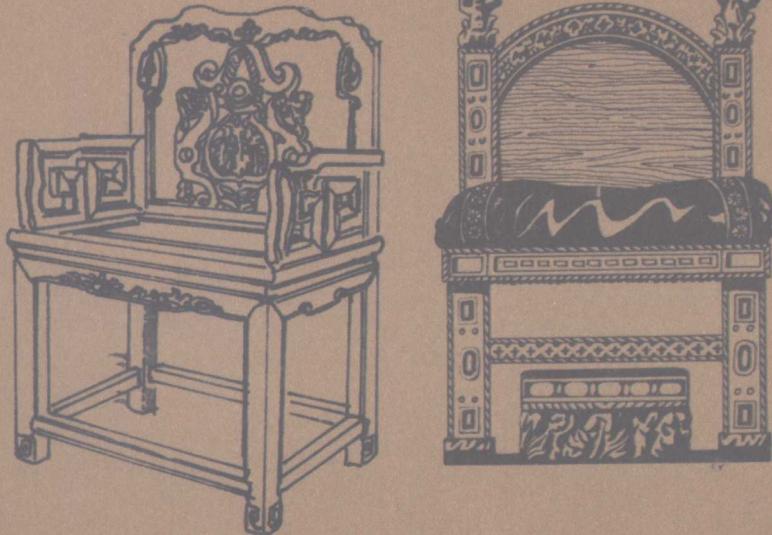


设计文化比较丛书

中西家具 文化比较

Zhongxi Jiaju Wenhua Bijiao

李敏秀 著



湖南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该书从设计、制造、装饰、使用等多方面对中西家具进行了深入的比较研究，揭示了中西方家具设计的基本特征和差异，探讨了中西方家具设计的文化背景和历史渊源，展示了中西方家具设计的最新成果和趋势。全书共分八章，每章由“设计”、“制造”、“装饰”、“使用”四个部分组成，每部分又分为若干子项，力求全面、系统地介绍中西方家具设计的各个方面。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

ZHONGXI JIAJU WENHUA BIJIAO

李敏秀 著

本书从设计、制造、装饰、使用等多方面对中西家具进行了深入的比较研究，揭示了中西方家具设计的基本特征和差异，探讨了中西方家具设计的文化背景和历史渊源，展示了中西方家具设计的最新成果和趋势。全书共分八章，每章由“设计”、“制造”、“装饰”、“使用”四个部分组成，每部分又分为若干子项，力求全面、系统地介绍中西方家具设计的各个方面。

出版地：长沙

出版社：湖南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论述家具不仅是一种实用器物，更是一种文化载体。以文化为着眼点，从中西家具品种发展比较、艺术比较、与其他艺术相关性影响程度比较、思想比较、发展规律比较等几个方面，来探寻民族家具艺术的“源”和“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李敏秀著。
—长沙:湖南大学出版社,2008.7
(设计文化比较丛书)
ISBN 978 - 7 - 81113 - 394 - 3
I. 中... II. 李... III. 家具—文化一对比研究—
中国、西方国家 IV. TS66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011161 号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

Zhongxi Jiaju Wenhua Bijiao

作 者: 李敏秀 著

责任编辑: 胡建华

封面设计: 张毅

出版发行: 湖南大学出版社

社 址: 湖南·长沙·岳麓山 邮 编: 410082

电 话: 0731-8822559(发行部), 8821251(编辑室), 8821006(出版部)

传 真: 0731-8649312(发行部), 8822264(总编室)

电子邮箱: ljhhncs@126.com

网 址: <http://press.hnu.cn>

印 装: 国防科技大学印刷厂

开本: 880×1230 32 开 印张: 8.25 字数: 215 千

版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 - 7 - 81113 - 394 - 3/J · 110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湖南大学版图书凡有印装差错, 请与发行部联系

序

在人类历史上，作为人们生活中最重要的器物之一，家具不仅是一种实用器物，更是一种文化的载体。不同地域、不同时代、不同民族，其家具的艺术风格背后都蕴涵着深层次的物质、精神以及社会文化信息。

二十多年前，我在编著《家具设计概论》时，曾着重提出过“家具文化”的概念，就是希望能以文化为着眼点，来探寻民族家具艺术的“源”和“因”。此后国内一些学者进行了这方面研究的尝试，《中西家具文化比较》就是其中一例。

最近十几年中，中、西家具在设计、技术、贸易等方面差异已日趋明显，“设计创新”、“技术创新”等理念渐为国人所重视。“读史使人明智”，在中国家具现代化过程中，反观家具中西文化的发展历史，则仍有许多值得我们去解的课题。

中西方家具整个世界文化是一个大系统。在这个大系统中，各子系统的互相影响是顺理成章的和不可避免的。在人类历史上，正是由于各种区域文化的子系统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和相互取长补短，才造就了当今社会五光十色、绚丽多

彩的精神文明，因此，站在历史的门槛上，比较、对照各种区域文化系统的特点，研究它们相互之间曾经产生过的影响，对于建筑未来文化世界有重要的意义。中西家具文化的比较研究，对于寻找家具发展规律、寻找民族差异的根源、探索合适的发展道路，有着同样重要的意义。

关于中、西家具的研究或著述，我们已见了很多，但这些研究分别侧重于各自的形式、风格等，而对家具所赖以存在的文化总体及家具本身所衍生的文化进行研究的相对较少，更少有人从中西总体文化这样宽广的视角，把它们并置起来进行比较研究，所以，《中西家具文化比较》课题具有开拓性。

在研究过程中，作者主要是用的“历史学方法”和文艺以及美学研究中常用的“比较研究方法”。“历史学方法”是以文献记载的事实性陈述为已知的陈述，再用“解释”手法导出有关的解释性陈述，并通过“证伪”过程排除有关陈述中虚假的解释性陈述，而得出结论的一种方法。从这本书的多个章节中可以看出，陈述中西家具文化史实、“解释”两者文化内涵、分析两者的影响关系等，是作者最主要的研究手法。“比较研究方法”则有两种，一是重在揭示中国对西方家具文化影响或西方对中国家具文化的影响，称为“家具文化的影响研究”；一是重在分析中、西家具文化历史发展中风格、技术、美学思想等方面的相似或不同之处及其基础，称为“家具文化的平行研究”。

在本书中，作者采用了二者综合的方法：在平行比较研究的大范围内，对于涉及影响关系的部分进行了影响比较研究，以尽可能翔实的论据，通过适当的逻辑论证方法，推论出中、西家具文化的各自特点和规律的同异。作者所用的研究方法具有很强的适应性，这对于今后类似的其他课题研究，有很好的指导意义。

从广度看，作者首先是建构了中西家具文化比较研究的框架，即总体文化比较、中西家具品种比较、艺术风格比较、与其他门类艺术相关性比较、文化思想比较等等。在深度上，作者则对于各个研究方向进行了具体的分析和论述。单从“中西家具品种比较”这样的标题看，似乎看不出文化比较的实质，不过，通过作者对家具品种差异原因的解释，就能发现一切又是围绕着“文化”这一核心内容的。

由于采用历史学研究方法时，历史资料的掌握程度往往对于课题的开展有着较大的影响，所以，在今后如能拥有更多的家具艺术史料，则还可以对“中西家具文化比较”研究的各个具体方向进行更加深入细致的研究，从而使其成为“家具文化学”的一个分支。

胡景初
2008.11.10

前言

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相互往来和各方面的互相依赖所代替了。物质的生产是如此，精神的生产也如此。

当今世界越来越“小”了，世界性的物质、精神文化交流日益增多。每个在自己岗位上工作的人，都可能会考虑到各种文化交流所带来的问题、机遇、挑战。例如中国已在 2001 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这在当时是全国各行业包括家具工业界最关注的一件大事。自改革开放以来，除内地小型或较封闭的企业外，中国的许多家企业早就通过各种方式与国外有所接触（20世纪 80 年代以技术、设备的引进为主，90 年代注重设计的借鉴与学习）；而近几年学术界的交往活动也较频繁，由始至终深圳、上海、顺德等家具业发达的地方，设计竞赛办了不少；就家具文化、中国传统家具的现代化以及家具的绿色标准与绿色设计等问题，先后有不少人做了研究与探索。企业界希

希望自己能在世界经济中有一个生存与发展的空间，学术界则希望中国家具能够有自己的技术创新和民族文化特色。不论是愿望也好，行动也好，中国家具界现在面对的核心问题是：如何发展中国的家具业，这核心中的核心就是：如何与向中国市场推进的西方家具竞争，如何创造中国家具经济、文化的新天地。很显然，在当前这种竞争环境中，想守住这块田地是不现实的，而消极怠慢必然会导致文化的失位，也是我们所不愿接受的。所以，只有积极行动，寻找突破口。孙子说：“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军事行动如此，经济、文化的竞争也是如此。有学者认为，在中、西方文化碰撞的时候，我们应该注意三方面的研究，一个是对西方的传统文化的研究，一个是对自身的传统文化的研究，还有就是对现代的社会生活的深入研究。要了解中国与西方的文化特点与各自的优势、劣势，以便采取灵活适当的战术，或坦然应战，或避实就虚，方能保全自己甚至战胜对手。关于中、西家具的研究或著述，我们已见了很多，但这些研究分别侧重各自家具形式、风格，缺少对家具所赖以生存的文化总体及家具本身所衍生的文化的剖析，更缺少对中西家具文化进行系统、深入的比较研究。没有比较的思维是不可思议的。当两物并列，我们只有通过对它们进行比较，才能做出正确的判断与选择。整个世界文化是一个大系统。在这个大系统中，各子系统的互相影响是顺理成章的和不可避免的。在人类历史上，正

是由于各种区域文化的子系统的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和相互取长补短，才造就了当今社会五光十色、绚丽多彩的精神文明。因此，站在历史的门槛上，比较、对照各种区域文化系统的特点，研究它们相互之间曾经产生过的影响，对于建筑未来的文化世界有重要的意义。虽然，中西家具文化并不是不可兼得的事物，因为二者中的形式构成要素可以分解、重构，但由于在形式的分解、重构前面还有一个文化意识要素决定着我们的态度与方法，故而也只有在对中西家具文化做比较的前提之下，才能更清醒地认识我们面临的问题，更明确地寻找我们前进的方向。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

目 次

第一章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的有关概念及范围	1
第一节 家具文化的概念	2
第二节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的范围	7
第二章 中西家具文化总体比较	11
第一节 历史环境的比较	12
第二节 家具形成的历史背景的比较	35
第三章 中西家具品种发展的比较	47
第一节 中国家具品种发展情况	49
第二节 西方家具品种发展情况	69
第三节 中西家具品种的差异	79
第四章 中西家具艺术比较	81
第一节 总论	82
第二节 形式	90
第三节 质与文	106
第四节 色彩、尺度	116
第五节 细部与装饰	122
第六节 中西家具心理特征比较	146
第五章 中西家具与其他艺术相关性及影响程度比较	155
第一节 艺术总体的相关性	156



第二节 家具与建筑.....	162
第三节 家具与绘画.....	170
第四节 家具与文学.....	179
第六章 中西家具思想比较.....	187
第一节 哲学思想.....	188
第二节 美学思想.....	201
第三节 艺术思想.....	213
第四节 人生态度.....	227
第七章 中西家具文化发展规律的比较及其现代意义.....	237
第一节 家具文化总体发展规律.....	238
第二节 中西家具文化比较的现代意义.....	242
18 韩山木艺家具设计 中章三集	
23 陈鹤良设计作品集 中章一集	
29 黄善雄设计作品集 中章二集	
35 张华强设计作品集 中章一集	
43 韩山木艺家具设计 中章四集	
58 余慧 中章一集	
60 吴泽洪 中章一集	
66 文正强 中章一集	
72 梁凡, 郑昌 中章四集	
78 郭吉祥设计作品集 中章二集	
84 韩山玉设计作品集 中章一集	
92 韩山木艺家具设计 中章五集	
98 陈关明设计作品集 中章一集	

第一章

中西家具有关概念及范围比较的



第一节 家具文化的概念

一、文化的概念

“文化”一词在世界各民族的早期词汇中就已存在，如今是各种典籍和传播媒介出现频率最大、用途最广、歧义最多的概念。据《大英百科全书》统计，在世界各种出版物中，对于它的解释多达 160 多种。迄今为止人们尚没有能够对它作出统一的定义。然而，我们经常说到的“文化”问题，总是在特定的条件和范围下的，也就是说，我们所谈论的“文化”是有一定的内涵和外延的，并非包罗万象。

从语义上解释，“文化”在英、法文中为 culture，德文中为 kultur，均源于拉丁文 cultura，原意有“开垦”、“种植”、“栽培”、“照料”、“养育”、“改善”、“修炼”、“教化”等诸多近似的意思。与它同根的词有 culta、cultē、cultō、cultor、cultus 等等。如“culti agri”的意思就是耕种的田地，“cultura vitium”就是修剪葡萄园，“commodare culturae”就是听从教导。显而易见，具有耕作培养之意的词汇与古代农业社会的劳作收获有关，所以引申出“文化”之意，是因为这个过程即是把自然野生的土地和动植物加以改造和驯化，使其脱离自然野生状态的结果。在这个过程中，人自身也得到改造，由动物日益提升出来，脱却野蛮状态。由此产生的结果，无论是物质性的劳动产品，还是精神性的经验、技能，无论是人体能的发育还是智力的发展，以及连同这个过程，都成了非自然的东西，亦即文化的东西。例如，当最初的石制工具被打造出来时，它由“自在的”事物变成了“人为的”事物，便具备了初始的文化特征。因此，Culture 具有相对自然原质的某种人为加工和修饰。^[1]



如果进一步考证，拉丁文中的 cultura 是由 cultus 引申出来的，cultus 这个词有双重含义：一为“礼拜”、“祭礼”，即今日西方 cult 或 kult 之源，意为崇拜、礼赞、敬仰、迷信等；再一为“耕作”、“教化”，即今日 culture 或 kultus 之意。此处的耕作既指“为敬神而耕作”，又指“为生计而耕作”，如此才有“教化”之意，这就揭示出了“文化”所涵盖的精神内容。后来古罗马思想家和演说家西塞罗指出“精神文化是哲学”，将哲学包容于文化之中，“文化”一词又在知识、教育、修养及其水平、程度的意义上使用着。康德认为，“文化”是人类脱离自然的“粗野状态”，在精神、心灵和身体上的“自然性”进步发展，在这种发展中，人由被自然状况的控制进化到对自然状况的控制。在康德所理解的“文化”中，已显现有广义的文化，是精神、身体上的自然进步和对自然的控制。狭义的文化，主要指伦理道德。在这个意义上，文化的完整意思就是指人类使其行为目的以道德标准为基础，符合并有益于社会伦理规范。^[2]

据说汉语中的“文化”一词是由日文借用来的，但“文化”一词，早在西汉刘向的《说苑·指武》中就有：“圣人治天下也，先文德而后武力。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这里的“文化”不是一个名词而是一个动词，意为“以文教化”。在古代汉语中，“文”同“纹”。许慎《说文解字》：“文，错画也。”错画就是色彩相间。又据《考工记》：“青与赤谓之文。”可见“文”是一种装饰形式，所以身上刺花叫“文身”，掩饰错误叫“文过”。汉语中“文”的最初含义，就是在物体上做记号、留下痕迹，如“刻纹”、“画纹”，使物体有“纹路”、“纹样”、“纹花”等，因此具有对某种自然质地进行人为修饰和加工的意思，文字、文章、文华、文采等词汇也有这种含义。故在中国汉语中，“文”一字与具有淳朴自然之义的“质”字相对，构成了一对范畴。文的载体，或被装饰的事物原状叫作质。孔子说，太庙之堂要由良工彩绘，“非无良材也，盖曰贵文也”（《荀子·宥



坐》，说的都是以文饰质。再如《论语·雍也》说：“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

文化的“化”，据《说文解字》：“化，教行也。”指教育改变行为，也就是“教化”，后来引申为改变本来状态。所以，汉语中的“文化”一词具有相对于“自然”的意思。

在文化人类学上，“文化”一词最早由英国人类学家泰勒（Edward Burnett Tylor）于1871年作出定义。他说：“文化或文明，就其广泛的民族意义来说，乃是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习俗和任何人作为一名社会成员而获得的能力和习惯在内的复杂整体。”^[1]泰勒关于“文化”的这一定义，实际上强调了“文化”的三点特征：其一，文化不属于生物学遗传，不属于人的先天本能，而具有后天的人工习得性；其二，文化不是个人的所有物，而具有社会性；其三，文化不是若干孤立要素的机械堆砌，而是具有结构性、整体性。他的定义偏重于意识形态和行为模式，是当今很多文化人类学家所持的观点。^[2]

在国际上影响较广并有代表性的，还有美国人类学家艾尔弗雷德·克罗伯和克鲁柯亨对文化所作的定义：文化包括各种外显的或内隐的行为模式，它们借符号的使用而被学到或被传授，而且构成人类群体的出色成就，包括体现于人工制品中的成就。文化的核心是传统观念，尤其是价值观念。

根据“文化”的不同定义，对它的理解大致有如下四大类：
① “文化——成果论”，这类观点可把凡是人类创造的一切成果，都称为“文化”；

② “文化——能力论”，把人类文化理解成人类的能力；

③ “文化——精神论”，这类观点从物质与精神相区别的角度出发来理解文化问题，认为文化属于精神现象；

④ “文化——行为模型论”，这类观点认为文化跟人的行为相联系，从而只有人的行为及其构成才堪称文化。^[3]

根据文化一词的演进以及有关定义与理解来看，文化具有与



自然相对的含义；文化具有社会性、整体性；文化的深层与渊源在于人的思想，表层则在于人的行为以及人所创造的物质环境，包括建筑、家具等。

二、家具的概念

英文中的 furniture 源于法文中的 fourniture，意思是“装备”、“设施”，而欧洲其他国家语言中，相应的词如德语的 Möbel，法语的 meuble，西班牙语的 mueble，意大利语的 mobile 等，都源于拉丁语中的形容词 Mobilis，意思是可移动的 (movable)。根据字面理解，欧洲国家的“家具”一词比英语中这一词更清楚地表达出了家具的基本特征：是“家具”，就必须是“可移动的”。

汉语中“家具”一词，据《辞源》载，就是“家用的器具”。这里有两层意思，其一是“家用”，与家庭日用有关；其二是“器具”，是可供人使用的一种物质形态的东西。

广义地说，家具是指供人类维持正常生活，从事生产实践和其他社会活动的必不可少的一类器具。狭义地说，家具是人们生活、工作或社会活动环境中供人们坐、卧、支承、凭倚与贮存物品的器具或设备。^[5]“家具”这一概念是发展的，作为对概念的解释，无论是英文、拉丁文还是中文，都只作一般性的解释，不可能做到很具体，难免有一定的局限性。家具确是一种“装备”或“设施”，但它又具有与人的生活、工作密切相关的性质；家具可以是“可移动的”，但也可以是固定的，如某些现代厨房家具和剧院家具等，并且，可移动的装备或设施未必就是家具。在一些关于家具的著作中，有人曾把中国古代书案上的座屏归为家具，就不太妥当。家具可以是与家庭日用相关的物质产品，但也可以是公共场所的设施。器具的范围很广，并非所有的器具都可称为家具，“器具”与“家具”的关系是交叉的关系，而非所属关系。按狭



义的理解，家具是供人们使用的器具或设备，但像古代放置物品的壁龛，现代建筑中的大型壁柜，虽然符合这种定义，但却不属于家具之列，而是建筑的组成部分，这里不仅因为存在着一个对家具的“可移动”的要求，还存在着一个对家具的“独立性”要求，即家具从建筑或其他物品中分化出来的要求。另外，“家具”这种物质形态的存在，又不纯粹是物质生产的结果，它同时也取决于人们的审美心态与价值取向。

如果对家具作较为具体与确切的解释，那么它应同时包含以下信息：

- ①家具是一种装备、设施、器具；
- ②家具与人的日常生活与工作密切相关；
- ③家具是人们对物质材料进行加工后的一种产品，具有一定的独立性，并反映了时代的物质和经济水平；
- ④家具包含有大量的精神文化信息，与社会的精神生活以及人们的生活态度、审美情趣直接相关。

三、家具文化的概念

根据对“家具”一词的理解，我们知道，它是人工制品，也就与“自然”之物相对；它是物质产品，因此具有物质材料的特性，也就反映出人们处理材料的技能和科技发展的水平；它决定于人们的生活方式以及价值判断，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生活中人们的精神面貌和价值取向；家具是各种相关文化因素整合的产物。据此，我们根据“家具”与“文化”的关系，提出“家具文化”这一概念。“家具文化”是个偏正结构的词组，“家具”是限定词，中心词是“文化”，这种文化信息为家具这种载体所传达，具有不同于其他文化载体的独特性。“家具”作为一种物质存在形态，其形式本身不会告诉我们更多的信息，但由于它成长于一定的文化土壤中，受其时社会的